

证券代码：301131

证券简称：聚赛龙

公告编号：2025-050

债券代码：123242

债券简称：赛龙转债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0日以口头、电话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郝源增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不提前赎回“赛龙转债”的议案》

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8月20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赛龙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36.40元/股）的130%（即47.32元/股），已触发“赛龙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不行使“赛龙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意在未来3个月内（即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如再次触发“赛龙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自2025年11月20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赛龙转债”再次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赛龙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提前赎回“赛龙转债”的公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不提前赎回“赛龙转债”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